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JC 检字 2020 第 102907 号

项目名称: 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

建设单位: 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陈代霜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冲

项 目 负 责 人:罗麒

报告编写人: 唐灿、王岚

建设单 位: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

电 话:13666181825

邮 编:611634

地址: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元觉村 1 组

编制单位: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028-87862858

传真: 028-87862858

邮编: 611731

地址: 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大道 186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表六 监测结果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表八 结论与建议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卫生防护距离图

附图 5：项目采样图

附件

附件 1：企业备案书

附件 2：批复

附件 3：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营业执照

附件 4：委托书

附件 5：工况证明

附件 6：危废承诺书

附件 7：承诺书

附件 8：公众参与承诺函

附件 9：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附件 10：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1：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				
法人代表	陈代霜	联系人		陈总	
联系电话	13666181825	传真	/	邮政编码	611634
建设地点	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元觉村 1 组				
立项审批部门	蒲江县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改扩建□技改迁建□(划√)				
环评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11 月 17-1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蒲江县环境保 护局	文 号	成蒲环评审【2020】7 号文	时 间	2020 年 4 月 10 日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北京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14	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21.3	比例 21.3%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7.16）； 2、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 3、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函》（环函[2002]222号，2002.8.21）； 4、原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环发【2018】8号，2018年1月3日）；				

	<p>5、蒲江县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 (备案号: 川投资备【2019-510131-29-03-400875】JXQB-0245号)</p> <p>6、成都碧水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关于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年1月;</p> <p>7、成都市蒲江县生态环境局《关于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蒲环评审[2020]7100号，2020年4月10号；</p> <p>8、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级 别	<p>1、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4中三级排 放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1 中B级标准;</p> <p>2、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无 组织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二级 标准。</p> <p>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1 中3类功能区排放标准;</p> <p>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p> <p>危废: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p>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项目基本情况**

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 2 日，位于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村 1 组，是一家主要从事塑料制品加工的企业。目前随着现代化农业的不断深入发展，蒲江县“三基地一轴心”的经济发展战略，提出加快现代化农业基地建设，蒲江县农业集中种植猕猴桃、柑橘等经济作物，对塑料果框需求量越来越大。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拟投资 100 万元，在现有厂区拆除废旧塑料回收加工生产线及配套的相应设备，新增注塑机 5 台，达到全厂注塑机 8 台，年产塑料果框 100 万个的生产规模。实际生产能力与环评一致。

蒲江县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131-29-03-400875】JXQB-0245 号）；2020 年 1 月由成都碧水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4 月 10 号成都市蒲江县生态环境局以成蒲环评审[2020]7100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本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

2020 年 10 月，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由我公司有关技术人员于 2020 年 10 月进行了现场踏勘，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及相关标准要求，我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2020 年 11 月 18 日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情况，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编制了《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改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二、验收监测范围及内容**(一) 验收监测范围**

主体工程：注塑生产车间；仓储及其他工程：原料堆放区、残次品堆放区；办公设施办公区；辅助工程：模具间、冷却循环水池、排水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固废。

(二)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 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

(4) 固废处置情况检查;

(5) 总量控制检查;

(6) 环境管理检查;

(7) 公众意见调查。

三、项目概括

(一) 工程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项目厂区西北侧紧邻新蒲路，西北侧距离厂界 70m~300m 为浦东新区居民小区和元觉村村委会；项目北侧距离项目厂界 3m~90m 范围内，新蒲路南侧分布为临街居民，10 户；项目东侧临带建设空地；项目东北侧 1m~30m 内，2 户居民；项目东南侧临乡村道路，道路另一侧居民本项目 30m 处为 1 户农户；项目南侧 5m~50m 范围分布有 3 户农户；项目西侧、西南临北京粤合兴包装厂。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

(二) 本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

建设单位：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

建设地点：蒲江县寿安镇元觉村 1 组；

建设性质：改扩建；

占地面积：3420m²；

项目总投资：100 万元；

项目产能：年产塑料果框 100 万个。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见表 1-1。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1-2：

表 1-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现有	本次技改扩建	及改扩建后全厂	规格
1	30#塑料果框	0	30万个	30万个	49cm×35cm×25cm
	40#塑料果框	5万个	25万个	30万个	59cm×35cm×27cm
	50#塑料果框	5万个	25万个	30万个	50cm×35cm×28cm
	60#塑料果框	0	10万个	10万个	52cm×38cm×30cm
	合计	塑料果框 10万个	90万个	100万个	/
2	废旧塑料颗粒	150t	-150t	0	/
合计		塑料果框10万个，废旧塑料加工150t	新增塑料果框90万个；拆除废旧塑料加工150t	塑料果框 100万个	/

表 1-2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对照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注塑生产车间	本次技改扩建将企业现有废旧塑料加工生产线拆除，新增注塑设备7套；建成后整个车间分为注塑加工区、原料和产品堆放区；整个注塑车间面积：1200m ² ；注塑设备10套，达到年产塑料果框100万个的生产规模（原有10万个，本次新增90万个）；不再加工生产废旧塑料。	注塑设备8套，达到年产塑料果框100万个的生产规模，不再加工生产废旧塑料。	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
辅助工程	模具间	位于车间东侧，占地面积50m ² ，主要为注塑模具暂存、检修等辅助生产	同环评	/	/
	供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同环评	/	/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	同环评	/	/
	冷却循环水池	位于生产西侧，容量200m ³ ，兼消防水池	同环评	/	/
	排水系统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厂区外雨水沟，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	同环评	/	/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区	依托企业现有办公区，位于车间西北侧办公区	同环评	生活垃圾、生活废水	/
仓储工程	原料堆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内北侧区域，主要用于存储聚乙烯、聚丙烯颗粒等原料，面积600m ²	同环评	固废	新增
	残次品堆放区	残次品堆放区位于车间西侧，暂存，面积500m ²	同环评	/	新增
	成品库	2处，分别位于车间北侧和车间南侧，面积分别为200m ² 和300m ²	同环评	/	新增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注塑废气：通过在注塑机出气口上方设置集气罩将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抽至车间西南侧的UV光解+两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一根15m排气筒排放，排放口朝向西侧	在注塑机出气口上方设置集气罩将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抽至车间西南侧的UV光解+两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一根15m排气筒排放，排放口	废活性炭、有机废气	改造

			朝向西侧		
破碎粉尘	破碎间密闭，破碎粉尘经集气罩+负压抽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绿化带处无组织排放。	破碎粉尘经集气罩+负压抽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绿化带处无组织排放。	粉尘	/	
废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1处，位于厂房用地的西北侧，容积为5m ³	同环评	污泥、恶臭	/	
固废处理设施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占地面积约50m ² ，用于一般固体废物的暂存 位于生产车间东侧，危废暂存间5m ² ，用于暂存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含油棉纱头套等危险废物	同环评	固废	/	
		同环评	危险固废	新增	

(三) 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见表 1-3。

表 1-3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表

名称		型号、规格及成分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包装形式	来源
原辅材料	聚乙烯颗粒	φ4-5mm，聚乙烯，新料	400t/a	400t/a	袋装	外购； 车运； 仓库储存；
	聚丙烯颗粒	φ4-5mm，聚丙烯，新料	400 t/a	400 t/a	袋装	
	聚乙烯、聚丙烯填充母料	φ4-5mm，钙粉及聚烯烃（聚乙烯和聚丙烯）加工而成、成品颗粒状	200 t/a	400 t/a	袋装	
	液压油	矿物油	0.25 t/a	0.25 t/a	桶装	
	润滑油	矿物油	0.05 t/a	0.05 t/a	桶装	
	活性炭	C	1.062t/a	1.062t/a	袋装	
能源	电 (kW.h/a)	/	1.327 万	1.327 万	/	
水量	水	/	184.8t	184.8t	/	

(2) 主要原辅料的化学成分

①聚乙烯

聚乙烯（简称 P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在工业上，也包括乙烯与少量α-烯烃的共聚物。聚乙烯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度可达-100~-70°C），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优良。聚乙烯可用吹塑、挤出、注射成型等方法加工，广泛应用于制造薄膜、中空制品、纤维和日用杂品等。

②聚丙烯

聚丙烯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通常为半透明无色固体，无臭无毒。耐热、耐腐蚀，熔点164~170℃，密度只有0.90~0.91g/cm³，是目前所有塑料中最轻的品种之一。它对水特别稳定，在水中的吸水率仅为0.01%，分子量约8万~15万。聚丙烯具有良好的耐热性，制品能在100℃以上温度进行消毒灭菌，在不受外力的条件下，150℃也不变形。脆化温度为-35℃，在低于-35℃会发生脆化，耐寒性不如聚乙烯。聚丙烯的熔融温度比聚乙烯约提高40~50%，约为164~170℃，100%等规度聚丙烯熔点为176℃。聚丙烯的化学稳定性很好，除能被浓硫酸、浓硝酸侵蚀外，对其它各种化学试剂都比较稳定，但低分子量的脂肪烃、芳香烃和氯化烃等能使聚丙烯软化和溶胀，同时它的化学稳定性随结晶度的增加还有所提高，所以聚丙烯适合制作各种化工管道和配件，防腐蚀效果良好。适于制作一般机械零件、耐腐蚀零件和绝缘零件。常见的酸、碱等有机溶剂对它几乎不起作用，可用于食具。

③填充母料

填充母料是指在塑料加工成型过程中，为了操作上的方便，将所需要的各种助剂、填料与少量载体树脂先进行混合混炼，制得的粒、粉料称为母料。母料是由载体树脂、填料和各种助剂组成的。母料中助剂的限度或填料的含量比实际塑料制品中的需要量要高数倍至十几倍。在成型加工过程中，必须根据母料中有关组分的含量和实际制品中需要加入的量，调节母料与基体树脂的配比。母料通常可以分为普通填充母料（简称填充母料）和功能性母料，如色母料、防雾滴母料等。填充母料的主要组分是填料，主要用于聚烯烃（聚乙烯和聚丙烯）的加工成型，又称为聚烯烃填充母料。本项目采用成品的填充母粒，不在厂区进行母粒的混合混炼。

④矿油型液压油

矿物基础油的化学成分包括高沸点、高分子量烃类和非烃类混合物。其组成一般为烷烃（直链、支链、多支链）、环烷烃（单环、双环、多环）、芳烃（单环芳烃、多环芳烃）、环烷基芳烃以及含氧、含氮、含硫有机化合物和胶质、沥青质等非烃类化合物。本项目液压油主要用于注塑设备。

（四）主要工艺设备

表 1-4 本项目主要工艺设备对照表

序号	名称	功率或规格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
----	----	-------	-----------	------

1	注塑机	HDX438	1	1
2		HDX538	1	1
3		GEK450	1	1
4		GS-413	2	2
5		HM480B3	2	2
6		HDJS168	1	1
7		JETMASTER	2	0
8	自动上料机	/	10	10
9	拌料机	/	4	4
10	水泵	/	3	3
11	模具	/	10	15
12	破碎机	/	1 台	1 台
13	空压机	/	2 台	2 台
14	UV 光解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	1 套	1 套
15	活性炭吸附装置	/	1 套	1 套

(五) 项目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本次项目全场劳动定员 10 人，实行白班 8 小时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夜间不生产，厂区不设置住宿。

实际劳动人员 8 人，企业为季节性生产企业，实际年工作时间为 180 天，每天 8 小时。

(六) 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无变动。

(七) 以新带老措施

表 1-5 以新带老措施对照表

环评措施	实际措施
注塑废边角料和不合格品破碎间：破碎间密闭作业，设置集气风机+干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粉尘车间绿化带出无组织达标排放。	设置集气风机+干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项目设置危废暂存间，对车间产生的含油棉纱、含油手套进行单独分类收集，送有资质单位清运和处置。	项目设置危废暂存间对危废进行分类暂存
注塑有机废气通过 UV 光解+2 级活性炭吸附处理，降低现有集气罩位置，距离出料口 0.5m 的位置，确保集气效率、处理效率均大于 90%。	注塑有机废气通过 UV 光解+2 级活性炭吸附处理，降低现有集气罩位置，距离出料口 0.5m 的位置，

加强管理，对各项环保设备、设施定期维护、检修，确保各 项污染物得到合理处置、达标排放。	一致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主要进行塑料果框的生产，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项目主要利用聚乙烯、聚丙烯塑料（颗粒，粒径为 4-5.0mm）及聚烯烃填充母料（颗粒，粒径为 4-5.0mm）为原料进行塑料果框的生产，不使用再生塑料、不使用脱模剂。另外，项目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破碎直接回用于生产，废料不进行造粒。其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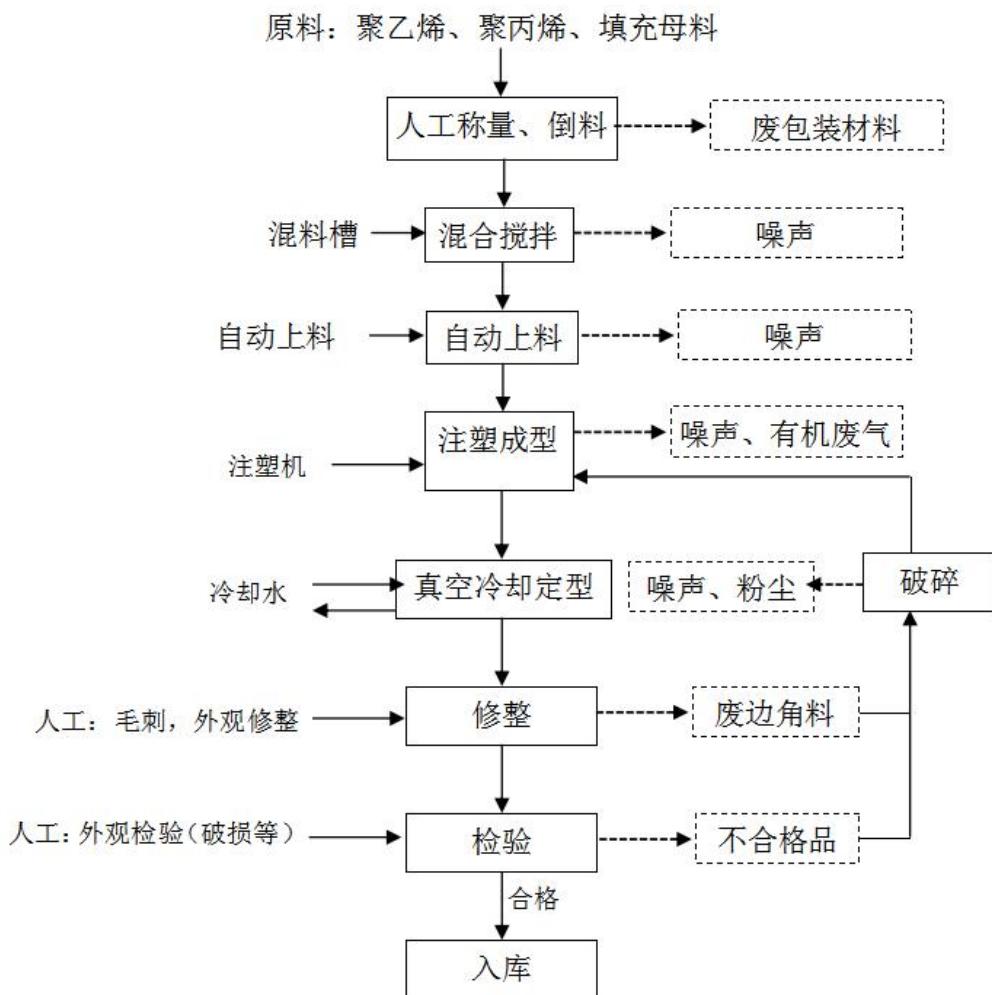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果框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位置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人工称量上料：

外购的 PE（聚乙烯）、PP（聚丙烯）颗粒及聚烯烃填充母料人工称量后开袋

倒入拌料槽中。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废包装原料。

(2)搅拌混合:

经称重、配料后的物料在注塑前需充分搅拌混合。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

(3)自动上料:

混合后的原料采用自动上料机投入注塑机的料斗仓。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

(4)注塑:

注塑机采用电加热，工作温度约 180—200℃，1min 约溶化 1kg 塑料颗粒，通过电加热至熔融状态后，将原料注入模具中成型。注塑模具采用外购成品，厂区仅涉及简单的模具维修，不涉及模具焊接、打磨工序。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和有机废气（VOCs）。

(5) 冷却成型:

采用冷却水进行间接冷却，使注塑件迅速冷却固化，最终由人工取出产品，即脱模。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

(6) 人工修整:

从模具取下的产品边角处可能存在多余的塑料毛刺，通过人工修整的方式对产品边角进行修整。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边角料。

(7) 检验、包装和入库:

采用人工检查的方式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产品是否完好。合格产品进行包装，采用纸箱进行包装成件，并贴上标签和批次，入库待售。此过程主要污染物有：废包装材料、次品。

(8)不合格产品破碎回收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不合格产品以及修整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经配套的破碎机破碎成直径 1~3cm 左右的回收料，回收料与新料在搅拌机内混合均匀后再回用于产品生产。项目不合格产品回收仅进行破碎后直接回用，不进行重新热熔、造粒。

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噪声。

二、主要污染工序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和工程分析，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

(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粉尘。

(3) 噪声

设备噪声。

(4) 固体废弃物

一般废物、危险废物。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一、营运期污染物排放及治理****(一) 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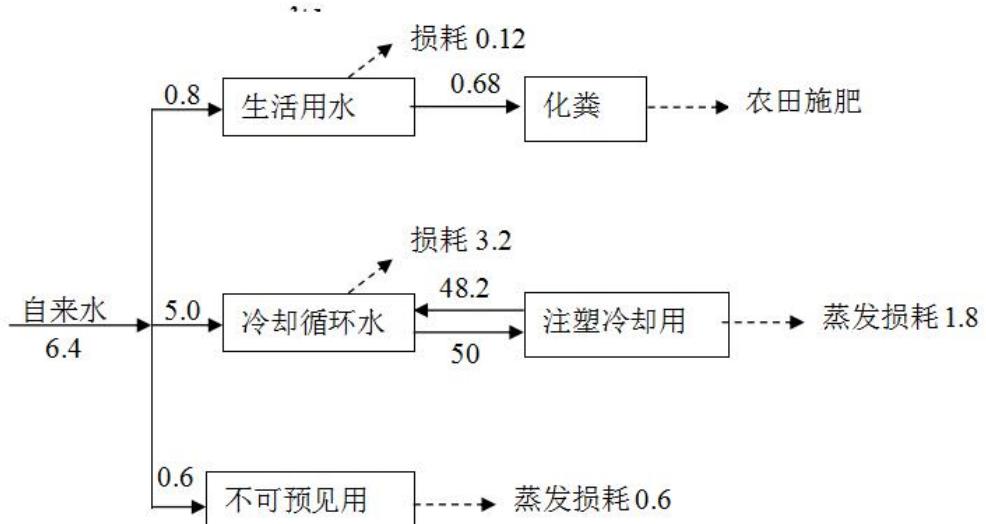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1、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主要为循环冷却水，由于冷却循环水为间接冷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2、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消耗。

3、水量平衡**图 3-1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m³/d)****(二) 废气的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注塑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废边角料破碎粉尘。

(1) 注塑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注塑过程中将产生有机废气通过在每套注塑机设置 1 个集气罩，本项目共设置 7 个集气罩，经 UV 光解+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废边角料破碎粉尘

项目破碎车间密闭，产生的粉尘通过在破碎机上部设置集气罩收集，引至干式脉冲

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三) 固废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 一般固废

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厂区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2)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润滑油和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暂未产生，如有产生，业主承诺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具体一般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3-1，危险废物处置情况见表 3-2。

表 3-1 一般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对照表

名称	废物类型	环评年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去向
废边角料、不合格成品	一般废物	2.0	2.0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废包装材料		9.28	9.28	
废润滑油、废机油	HW08	0.21	暂未产生	有资质单位处置
含油棉纱及手套	HW49	0.05	暂未产生	
废活性炭	HW49	1.593	暂未产生	

(四) 噪声的排放及治理

项目噪声主要为拌料机、风机、破碎机等生产设备噪声等。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音、加强管理等措施降噪。

(五) 环保处理设施及投资

环保治理措施及投资一览表见表 3-3。

表 3-3 环保措施及投资对照一览表

环保建设项目	内容、数量及规模	实际建设	投资额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施工期：依托企业既有设施处理；	同环评	依托	依托
	营运期：本项目营运期不新增生产、生活污水。 企业现有化粪池 1 个	同环评	依托	依托
废气治	施工期：洒水抑尘、湿法作业，密闭运输等；	同环评	1.0	1.0
	有机废气：通过在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将注塑	同环评	2.0	12

理 理	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抽至车间西南侧的 UV 光解 +两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其中本次新增两级活性炭装置；UV 光解和 15m 排气筒利旧)				
	破碎粉尘：破碎间密闭+集气罩+风机负压抽风+布袋除尘器，绿化带无组织排放，1 套	同环评	1.0	0.3	
噪声治 理	施工期：选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禁止抛掷等；	同环评	0.5	0.5	
	营运期：触地设备安装减振垫，风机加装消音器等；生产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同环评	2.0	/	
固废治 理	施工期：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及时外运，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同环评	0.5	0.5	
	营运期：废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经设置一台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过程；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定期外收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依托企业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 30m ² ，存放一般固废。	同环评	依托	依托	
地下水 防治	营运期：危废暂存间：在生产车间东北角设置面积约为 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以及含油废棉纱或手套等危险废物，将上述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同环评	依托	依托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或使用金属托盘防渗。 一般防渗区：包括一般固废暂存间、机修间、注塑设备区，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渗透系数 K≤1×10 ⁻⁷ cm/s。 简单防渗区：厂区已做好地面硬化，包括办公、道路等，采用一般地面硬化。	同环评	4.0	4.0	
	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范措施。	同环评	1.0	1.0	
风险防 范	灭火器、火灾探测头、喷淋灭火装置等消防器材	同环评	2.0	2.0	
	消防水池：(200m ³)；事故应急池(50m ³)	同环评	依托	依托	
合计			14.0	21.3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一、结论

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由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在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村1组，在企业现有车间内进行技改扩建，拆除废旧塑料回收加工生产线及配套的相应设备，新增注塑机7台，达到全厂注塑机10台，年产塑料果框100万件的生产规模。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评价及对项目营运期进行的环境影响分析，本评价工作得出以下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本项目生产塑料果框，属于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292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改革委2013年第21号令）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中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根据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第十三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视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同时，该项目也不属于《成都市产业投资导向目录（2006年）（2008年修订）》中的鼓励发展类和禁止发展类项目；本项目营运期采用的设备中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3年第21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本）中限制类、淘汰类及其他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设备。同时蒲江县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131-29-03-400875】JXQB-0245号），同意本项目备案。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规划选址符合性结论

（1）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技改扩建，本次不新增用地，在企业现有厂区进行施工建设。项目现有厂址位于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元觉村1组，属于园区外企业。根据蒲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用地的情况说明》可知，本项目用地在《蒲江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中为现状建

设用地，不属于场镇规划区范围。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建设，不新增用地，现有厂房用地为建设用地，用地符合要求；本项目目前位于寿安镇场镇规划范围外，项目建设与寿安镇城镇规划不冲突。随着城市规划的发展，若本项目所在区域规划发生变化，本项目和城市规划发生冲突，本项目将顺应规划政策，进行拆除或搬迁。

综上，拟建项目用地合法，用地于当地规划不冲突。

（2）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元觉村1组，在现有厂区新增注塑设备，进行生产，本次不新增用地。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区西北侧紧邻新蒲路，西北侧距离厂界70m~300m为浦东新区居民小区和元觉村村委会；项目北侧距离项目厂界3m~90m范围内，新蒲路南侧分布为临街居民，10户；项目东侧临带建设空地；项目东南侧1m~30m内，2户居民；项目东南侧临乡村道路，道路另一侧居民本项目30m处为1户农户；项目南侧5m~50m范围分布有3户农户；项目西侧临北京粤合兴包装厂。

结合项目生产工艺，其运行期间对外环境影响最大的污染物主要为营运期注塑废气以及设备噪声等。按照设计，针对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通过在每台注塑机的出气口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后，将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抽至车间西侧的UV光解+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一根15m排气筒排放，排放口朝向西侧，尽可能远离周边农户等敏感保护目标；另外，针对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以及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且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震，并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和运输时间，晚8点至早8点禁止进行装卸作业；在严格采取上述隔声降噪措施以及经车间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厂界围墙隔声后，厂界噪声可降至60dB(A)以下。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将向生产过程中对周边外环境的影响减至最低。

因此，由上述分析可以看出，本项目选址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但通过采取合理的环保措施，本项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在开展环评时项目业主采取入户调查的方式对周围距离较近的住户对项目建设的态度进行调查，均明确在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项目建设，故评价认为项目正常生产对周边住户产生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综上所述，项目与周围环境基本相容，选址建设合理。

3、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大气环境：根据成都市 2018 年环境质量公报，项目所在区域为未达标区。根据《成都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8-2027 年)》中，以未达标、健康危害大的 PM2.5 为重点控制因子，协同控制臭氧污染，实施空气质量全面达标战略。一是通过升级产业结构、优化空间布局、调整能源结构、推行清洁生产、引导绿色生活，加强大气污染源头控制；二是以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等为重点控制对象，推进多污染源综合防治；三是针对 SO₂、NO_x、PM10、PM2.5、VOCs 等大气污染物，开展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推进大气氨的排放控制。大气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区域周围受纳水体为蒲江河，根据对蒲江河的水质采样检测结果表明，蒲江河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标准。

3) 声学环境质量

根据对项目所在地的噪声现状监测的结果表明，区域内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4、施工期间产生的噪声、粉尘、废水及固废，经合理组织施工后可使其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小。

5、在提出的相关污染物治理措施、保证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施工作业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6、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和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针对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在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将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抽至车间西南侧的 UV 光氧+两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有机废气可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第二阶段限值要求；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破碎过程中的粉尘通过破碎间密闭作业，在破碎机上部设

置集气管道，负压抽风集气将产生的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经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其粉尘的排放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的要求；因此，项目营运期废气经采取上述措施后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工序无废水产生，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无废水外排，对区域地表水无影响。项目对可能产生地下水影响的各项途径均进行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因此项目不会对区域地下水环境及保护目标产生明显影响。

(3) 声学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会产生一定的设备噪声，本项目选用先进的、噪音低、震动小设备，并为高噪声设备等加设减振垫，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在车间中部及西南侧；合理安排生产和运输时间，夜间不营运。经采取上述措施并经预测后，其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同时敏感保护目标处噪声预测达标，项目营运对敏感保护目标和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所有危险废物均纳入全厂危废处理系统，分类收集，并分别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从而实现无害化处置；一般固废采用外售给废品收购站或由工业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方式处理。通过本次环评提出的处置方案处理后，各项固废均得到了合理处置、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对环境无二次污染，影响很小。

(5) 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通过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安全生产规范，通过加强员工的安全、环保知识和风险事故安全教育，提高职工的风险意识，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以及企业所采取的防范措施和环境突发事故应急措施，以减少风险发生的概率。因此，本项目通过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其发生概率可进一步降低，环境风险是可以承受的。

(6) 外环境及主要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区西北侧紧邻新蒲路，西北侧距离厂界70m~300m为浦东新区居民小区和元觉村村委会；项目北侧距离项目厂界3m~90m范围内，新蒲路南侧分布为临街居民，10户；项目东侧临带建设空地；项目东南侧1m~30m内，2户居民；项目东南侧临乡村道路，道路另一侧居民本项目30m处为1户农户；项目南侧5m~50m范围分布有3户农户；项目西侧临北京粤合兴包装厂。

因此，项目周边主要为现状农田、农户和生产企业等，项目所在地周围1km范围内无学校、医院、风景名胜、旅游景区、军事管理区、重要公共设施、水厂及水源保护区等，外环境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

(7) 环保投资

本项目的环保投资预计21.3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1.3%，环保建设内容包括施工期环保、废气处理措施、废水处理设施、噪声治理，实施这些环保措施后，可有效解决项目营运后的“三废”污染问题，并有利于改善区内生态环境，其防治污染、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措施有效可行。

二、要求

公司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手册”，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物管理档案。

1、认真执行“三同时”原则，确保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实施。

2、严格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组织生产。

3、厂方应加强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存放、统一管理，防止乱堆乱放，防止敞开式堆放，以免腐蚀后引起二次污染。

4、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检修，保障环保设施的处理效率。

5、建立相应环保机构，配置专兼职环保人员，健全环保档案管理制度。由当地环境监测站定期对污染源进行监测，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

三、环评批复内容

营运期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产生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收集后资源化利用于周围农田施肥消耗。

2、项目产生的注塑废气由风机集中收集后经UV光解和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项目产生的破碎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干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3、项目噪声源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合理布置噪声设备的位置,各产噪设备底部需采取基础减振措施以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须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或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危险废物需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详见成蒲环评审【2020】7号文。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一、监测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 环境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水体标准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昼间：Leq (dB (A))	60	昼间：Leq (dB (A))	60
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验收监测内容

(一)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该项目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塑料果框 100 万个，实际每天生产塑料果框 5555.5 个，员工 8 人，企业为季节性生产企业，实际年工作时间为 180 天，每天 8 小时。验收监测期间，2020 年 11 月 17 日，生产塑料果框 5000 个；2020 年 11 月 18 日，生产塑料果框 4722.2 个，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分别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90% 和 85%，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主体工程运行稳定，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表 5-2 验收监测工况表

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 (%)
2020.11.17	每天生产塑料果框 5555.5 个	生产塑料果框 5000 个	90
2020.11.18		生产塑料果框 4722.2 个	85

(二) 废气

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见监测布点图

监测因子：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温度、压力；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

2. 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废气监测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和废气	排气参数（温度、压力）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勠应 3012H	JC/YQ13 8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型	JC/YQ08 4	0.07mg/m ³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BSA224S-CW	JC/YQ03 1	/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表 5-4 有组织废气检测断面及相关信息

断面序号	断面位置	污染源名称	净化设备	排气筒高度(m)	燃料类型	建设时间	工况说明
FQ-P29s a26(1#)	垂直管道距地 5.5m	注塑车间废气排气筒	活性炭+光氧	15	/	/	正常

表 5-5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及相关信息

点位序号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持续风向	风速(m/s)	天气情况
1#	项目厂界上风向	2020.11.17-2020.11.18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	北	1.3-1.5	晴

2#	项目厂界下风向	2020.11.1 7-2020.11. 18	VOCs (以非甲 烷总烃计)、颗 粒物	北	1.3-1.5	晴
3#	项目厂界下风向	2020.11.1 7-2020.11. 18	VOCs (以非甲 烷总烃计)、颗 粒物	北	1.3-1.5	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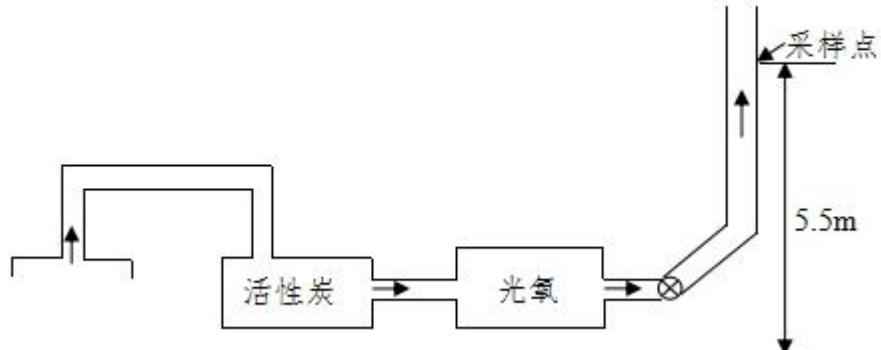
FQ-P29sa26 (1#) 注塑车间废气排气筒检测布点图

图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布点图

(三) 噪声

1. 噪声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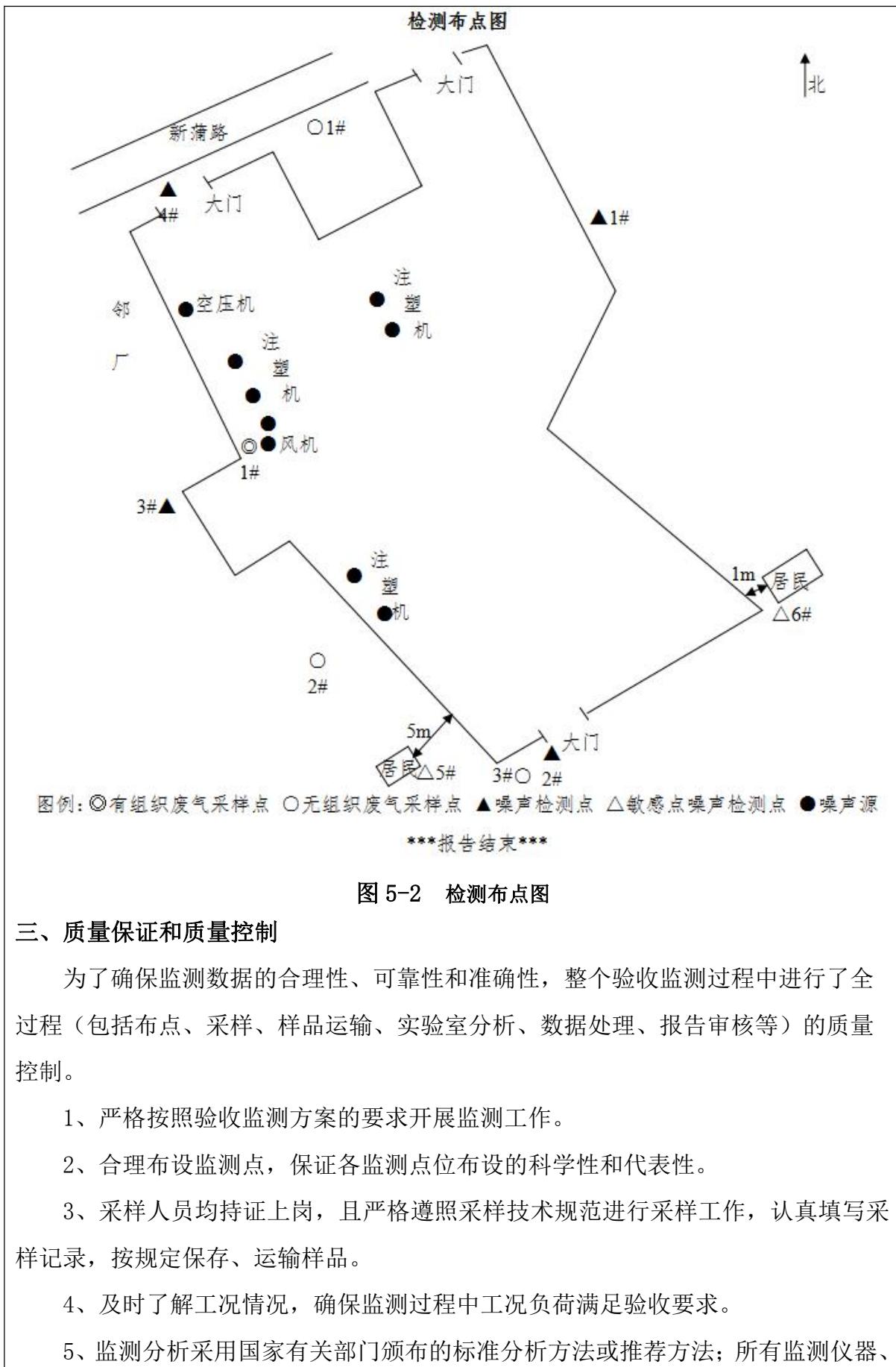
监测点位：见监测布点图

监测频率：2 天 6 点昼间 1 次

监测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表 5-7 噪声检测点位信息

点位序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功能区类别/房间类型	运行时段	测试时工况
1#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2020.11.17-2 020.11.18	注塑机	2	昼间	正常
2#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2020.11.17-2 020.11.18	注塑机	2	昼间	正常
3#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2020.11.17-2 020.11.18	注塑机、风机、空压机	2	昼间	正常
4#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2020.11.17-2 020.11.18	注塑机、风机、空压机	2	昼间	正常
5#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 5m 居民处	2020.11.17-2 020.11.18	注塑机、风机	2	昼间	正常
6#	项目东南侧厂界外 1m 居民处	2020.11.17-2 020.11.18	注塑机	2	昼间	正常



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6、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噪声测定前后校准仪器，校准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 。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7、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监测结果

表 6-1 FQ-P29sa26 (1#) 注塑车间废气排气筒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标准限值	
2020.11.17	温度 (℃)	22	22	22	22	/	15
	压力 (KPa)	-0.04	-0.02	-0.03	-0.03	/	
	标干流量(m ³ /h)	5288	5515	5394	5399	/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实测浓度(mg/m ³)	2.28	2.21	1.91	2.13	
		排放浓度(mg/m ³)	2.28	2.21	1.91	2.13	
		排放速率(kg/h)	0.012	0.012	0.010	0.012	
2020.11.18	温度 (℃)	21	21	21	21	/	15
	压力 (KPa)	-0.03	-0.03	-0.03	-0.03	/	
	标干流量(m ³ /h)	5273	5338	5381	5331	/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实测浓度(mg/m ³)	2.42	2.47	2.18	2.36	
		排放浓度(mg/m ³)	2.42	2.47	2.18	2.36	
		排放速率(kg/h)	0.013	0.013	0.012	0.013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 FQ-P29sa26 (1#) 注塑车间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标准。

表 6-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mg/m ³)	
			颗粒物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2020.11.17	1#	第一次	0.187	0.54
		第二次	0.140	0.47
		第三次	0.140	0.31
	2#	第一次	0.187	0.73
		第二次	0.164	0.63
		第三次	0.140	0.78

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mg/m ³)	
			颗粒物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2020.11.18	3#	第一次	0.187	0.44
		第二次	0.117	0.36
		第三次	0.163	0.37
	1#	第一次	0.181	0.42
		第二次	0.183	0.51
		第三次	0.138	0.39
	2#	第一次	0.136	0.47
		第二次	0.114	0.44
		第三次	0.161	0.43
	3#	第一次	0.181	1.32
		第二次	0.160	0.39
		第三次	0.138	0.33
标准限值		/	1.0	2.0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中其他排放标准。

表 6-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主要噪声源			1#、2#、6#为注塑机，3#、4#为注塑机、风机、空压机，5#为注塑机、风机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仪 器 校 准 值 dB(A)		测前	93.8/93.8		检测结果 L _{eq} [dB (A)]
		测后	93.7/93.7		
检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检测 时间	检测点位置		测量值
2020.11.1 7	1#	昼间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53
	2#	昼间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53
	3#	昼间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56
	4#	昼间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55
	5#	昼间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 5m 居民处		50

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6#	昼间	项目东南侧厂界外 1m 居民处	51	
2020.11.1 8	1#	昼间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54	
	2#	昼间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54	
	3#	昼间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57	
	4#	昼间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54	
	5#	昼间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 5m 居民处	51	
	6#	昼间	项目东南侧厂界外 1m 居民处	51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所测 6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制度：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制定了《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保档案管理情况：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建立了污染源档案。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厂区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润滑油和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暂未产生，如有产生，业主承诺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三、总量控制指标

表 7-1 项目控制对照表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气	VOCs	0.0665 t/a	0.0187 t/a

废气排放总量=废气排放速率×废气排放时间×年排气时间工作时间×10⁻³

四、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了解企业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企业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公司在验收检测期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将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其中无效份数 0 份，有效率 100%，回收率 100%，调查有效。

表7-2 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表

调查内容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满意	较满意	无影响
建设态度	30	0	0	/	/	/	/	/	/	/	/
比例%	100	0	0	/	/	/	/	/	/	/	/

生活影响	/	/	/	4	0	0	0	26	/	/	/
比例%	/	/	/	13.3	0	0	0	86.7	/	/	/
学习影响	/	/	/	4	0	0	0	26	/	/	/
比例%	/	/	/	13.3	0	0	0	86.7	/	/	/
工作影响	/	/	/	4	0	0	0	26	/	/	/
比例%	/	/	/	13.3	0	0	0	86.7	/	/	/
娱乐影响	/	/	/	2	0	0	0	28	/	/	/
比例%	/	/	/	6.7	0	0	0	93.3	/	/	/
生活质量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社会经济影响	/	/	/	17	0	0	0	13	/	/	/
比例%	/	/	/	56.7	0	0	0	43.3	/	/	/
自然、生态环境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满意程度	/	/	/	/	/	/	/	/	27	0	0
比例%	/	/	/	/	/	/	/	/	100	0	0

表7-3 问卷调查人员名单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1	陈*	135****2157	16	李**	180****2915
2	陈**	135****4364	17	陈**	134****9056
3	陈**	180****1487	18	陈**	180****6116
4	邓*	151****8064	19	邓**	152****0371
5	陈**	136****3779	20	董**	182****5356
6	董**	191****8195	21	汪**	135****7680
7	周**	159****2869	22	汤**	183****4705
8	吕**	159****5830	23	陈**	135****0758
9	肖**	181****8251	24	陈*	137****1720
10	陈*	131****3855	25	陈**	135****4485

11	陈**	151****3606	26	刘*	181****2788
12	袁**	181****3843	27	陈**	136****6022
13	喻*	183****9217	28	陈*	135****9015
14	乔**	133****1959	29	汪**	138****2778
15	陈*	134****3135	30	杨**	152****1871

五、环评批复落实要求检查

表 7-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项目产生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收集后资源化利用于周围农田施肥消耗。	项目产生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收集后资源化利用于周围农田施肥消耗。
项目产生的注塑废气由风机集中收集后经UV 光解和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产生的破碎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干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注塑废气由风机集中收集后经UV 光解和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5m 排气筒排放;破碎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干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项目噪声源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合理布置噪声设备的位置,各产噪设备底部需采取基础减振措施以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噪声源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须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或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危险废物需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表八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蒲江县寿安镇五星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改建项目环保基础设施的调查及监测，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验收结论：

1、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主要为循环冷却水，由于冷却循环水为间接冷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消耗。

2、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注塑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废边角料破碎粉尘。

注塑过程中将产生有机废气通过在每套注塑机设置 1 个集气罩，本项目共设置 7 个集气罩，经 UV 光解+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破碎车间密闭，产生的粉尘通过在破碎机上部设置集气罩收集，引至干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 FQ-P29sa26（1#）注塑车间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标准。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中其他排放标准。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风机、破碎机等生产设备噪声等。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音、加强管理等措施降噪。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 6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厂区集中收集后外售废

品回收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润滑油和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暂未产生，如有产生，业主承诺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和固废检查情况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议通过验收。

二、建议

1、加强教育，提高员工的环境与安全意识。加强设备和生产的管理，建立、健全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应通过培训和考核，方可上岗。

2、厂方应做好员工的个人防护，保证员工的操作安全；而且应对员工进行必要的培训并切实做好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维护，防止污染物事故发生。

3、妥善处理好项目生产与周边农户的关系，并加强管理，并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不必要的环保投诉等现象发生。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元觉塑料制品厂改建项目					建设地点	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元觉村1组				
	建设单位	蒲江县寿安镇五星级元觉塑料制品加工厂					邮编	611634	联系电话	13666181825		
	行业类别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C2926)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塑料果框 100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塑料果框 100 万件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 万元	所占比例%	14%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4.3 万元	所占比例%	24.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蒲江县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成蒲环评审[2020]7号	批准日期	2020年4月10日	环评单位	成都碧水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3.3	噪声治理	0.5	固废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VOCs	/	2.42	60	0.0187	/	/	0.0665	/	0.0187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